二六三网络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通知债权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19 年年度股东大 会决议、广州二六三通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广州二六三")股东决定,公司 将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广州二六三。吸收合并完成后,广州二六三的独立法人资 格将被注销,其全部资产、债权、债务和业务等由公司依法承继。合并双方债权 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,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,可 以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合并双方共同指定联系人申报债权,要求清偿债 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相关债权人未在上述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,相应 债务将在吸收合并后由公司继续承担。债权人可采用现场申报,也可以通过信函 或传真等方式申报,申报时间为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,具体如下:

- 1、申报债权需提供的材料:
- (1) 债权人的身份证明文件。债权人为法人的,需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:委托他人申报的,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 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复印件。债权人为自然人的,需提供有效身份证复 印件;委托他人申报的,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。
- (2) 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、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复印件。债权人现 场申报的, 需同时提供上述材料的原件以备查。
- 2、联系方式: 债权现场申报登记及邮寄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东土城 路 14 号建达大厦,公司法务证券部

联系人: 侯晨晓

邮政编码: 100013

电话: 010-64260109

传真: 010-64260109

3、其他

(1)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,申报日以寄出邮戳为准;



(2)以传真方式申报的,申报日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,请注明 "申报债权"字样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